

7. 投标业绩承诺函（如有）

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：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，且不属于与关联公司（如母公司、控股公司、分公司、子公司、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）之间的业绩，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、隐瞒情况，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投标人盖章：安徽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 日期：2026年08月20日

序号	业绩名称	合同甲方	合同乙方	合同签订时间
1	固镇县城乡公交一体化智能设备采购项目	固镇县城乡公共交通有限公司	安徽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22/8/25
2	2025 年度经开公交公司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及运营服务项目	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交通运营有限公司	安徽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25/8/8
3	合肥公交集团有限公司智能公交系统专用软硬件运维服务	合肥公交集团有限公司	安徽交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021/1/1
4	/	/	/	/
5	/	/	/	/
...	/	/	/	/